

REN DA DONG TAI

本期要目

【人大要闻】

努力开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工作新局面

【领导讲话】

同心同德 把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奋力推向前进

【人代会专栏】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要)

【代表风采】

桃园尽朝晖 履职展风采

【经验交流】

开展工作评议 彰显监督力量

在新年的号角中

扬帆前行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翻过农历最后一页，更替的是马年崭新的一年。时间永远没有断层，过去一年的耕耘为新的一年奠基铺路，新年满载着收获的希望飞奔而来，期望着收获祖国的更加富强，收获社会的更加公平正义，收获生活的更加美好。每年看到“一元复始，万象更新”这样的字眼，都会顿觉时间总是走得太快太急，还没有来得及稍适停留回望过往，前行的航船已经鸣起号角，催人马不停蹄地开始新的征程。

2014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一年。改革的艰难，在于它是对自身的革命，在于它要和时间赛跑。所幸有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有一个全党上下矢志推进改革的良好基础，给予了我们积蓄能量迎接挑战的勇气和信心。如何和时间赛跑，如何跑赢时间，完成承上启下的历史交接和继往开来的谋篇布局？我们在思考，也在行动。1月7日至10日，我市隆重召开了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这次大会，是在全市上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深化改革、全力推进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讨论确定了我市2014年经济社会发

展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进一步动员和号召全市人民，在中共常州市委领导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深化改革，锐意创新，为实现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奋力开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新局面而努力奋斗！在会上，市人大常委会向全体代表、全市人民作出承诺，新的一年将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重大项目突破年”工作部署，切实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经济转型升级、促进民生改善、优化法治环境和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重点，以改革创新精神和求真务实作风，依法履职增强监督实效，凝心聚力促进创新发展，为加速推进全市现代化建设进程作出应有的贡献。

幼习业，壮致身，上匡国，下利民。在中国传统文化里，衡量人生价值的最高标准便是报效祖国、反哺众生。时不我待，让我们拿出众人拾柴的心劲儿，拿出逢山开路的闯劲儿，拿出甩开膀子的干劲儿，拿出抓铁有痕的韧劲儿，拿出勇毅笃行的稳劲儿，共同谱写伟大祖国发展的时代新篇章。

最后，在这个充满温情、洋溢热情、回膻乡情、慰藉亲情的时刻，祝福全体人大代表和全市人大工作者新春愉快、身体健康、阖家幸福、马年吉祥、万事如意！

编者

目 录

人大要闻

- 01 努力开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工作新局面
- 02 改革统揽全局 创新推动发展 实干成就事业

领导讲话

- 03 同心同德 苦干实干 把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奋力推向前进
- 05 把大家的信任和重托转化为勤勉干事的不竭动力

人代会专栏

- 06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要)
- 08 代表建议

工作动态

- 10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次主任会议等8则

辖市区人大

- 11 金坛走访慰问基层困难人大代表等4则

代表风采

- 13 桃园尽朝晖 履职展风采

经验交流

- 15 开展工作评议 彰显监督力量

府院连线

- 14 市人民检察院出台不起诉案件公开审查工作细则
- 16 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 大力推进社会治理创新

法律视点

- 18 行政诉讼法大修：让“民告官”不再难

理论实践

- 19 审议“两院”工作报告应把握的重点与方法

小图4.jpg
not exist!

本期要目

【人大要闻】
努力开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工作新局面

【领导讲话】
同心同德 苦干实干 把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奋力推向前进

【人代会专栏】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要)

【代表风采】
桃园尽朝晖 履职展风采

【经验交流】
开展工作评议 彰显监督力量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办
2014. 1
总第 075 期

舆论引领

服务中心

反映民生

编辑：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办公室秘书处

地址：常州市龙城大道1280号

传真：0519-85680199

电话：0519-85680120

邮编：213022

邮箱：changzhourenda@163.com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努力开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工作新局面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 张德江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建立健全决策咨询制度。我们要以成立研究会为契机,加强和改进人大制度理论研究的统筹规划、组织联络和交流研讨,扎实起步,明确思路,突出重点,凝聚力量,密切上下工作联系、工作协同和工作交流,以理论研究新成果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努力开创人大制度理论研究工作新局面。

一要坚持科学的研究方法。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也是开展人大制度理论研究的根本方法,必须始终坚持、全面掌握、熟练运用。要注重事物发展的规律性,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提炼总结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内在规律,进行理论概括、梳理和阐发,健全理论体系。要坚持运用历史思维方法,学习研究党史、国史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史,厘清党和国家事业、人大制度的来龙去脉。要注重理论创新,用发展的眼光和创新的精神推动理论研究工作,不断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努力通过理论创新推动工作创新,为人大制度、人大工作的发展完善提供有力的理论指导。

二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理论联系实际,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则,也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对于我们今天加强和改进人大制度理论研究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社会主义,一定要有发展的观点,一定要以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问题、以我们正在做的事情为中心,着眼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应用,着眼于对实际问题的理论思考,着眼于新的实践和新的发

展。不久前召开的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我国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总部署、总动员,对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提出了新要求、新任务。这些部署和要求,实际上给我们开展人大制度理论研究提出了许多新的重大课题。例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与国家制度和法律体系有密切关系。这就要求我们加强对人大制度内涵、国家权力机关体系、人大代表作用、人大自身建设等方面的研究,推进人大制度、人大工作的理论和实践创新,推动形成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体系。理论研究工作要面向实际、面向实践,自觉增强问题意识,针对人大制度、人大工作发展中迫切需要回答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加强理论分析,作出正确的回答,在党和人民的伟大实践中不断提高人大制度理论研究水平。

三要充分发挥自身特点和优势。中国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会作为全国性学术团体,既是加强理论研究工作

求全、求大,推动理论研究工作全面持续深入开展,不断增强理论研究的活力、吸引力和创新力,促进人大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

四要努力形成加强理论研究工作的新格局。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都要充分认识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加强理论研究作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项基本工作,作为提高人大工作水平、提高人大代表和机关干部综合素质的重要途径,切实摆上人大工作议事日程,努力为开展理论研究工作创造

良好的条件,形成重视人大制度理论研究的良好氛围。

五要加强对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普及。理论研究与宣传阐释关系密切。要把加强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与加强人大新闻宣传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在理论研究中做好宣传展示,在新闻宣传工作中做好理论阐发。要努力做好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工作和理论研究成果的宣传普及,推动人大理论研究和人大宣传工作上质量、上水平,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加深入人心。

(摘自“中国人大网”)

改革统揽全局 创新推动发展 实干成就事业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罗志军

要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推进“两个率先”实践的根本遵循。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既要紧密结合江苏实际,按照总书记提出的要求特别是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一项一项抓落实,务求落地生根、见到成效,又要努力领悟讲话中蕴含的思想真谛和精神之魂,学习和运用科学的认识论和方法论,来解决各种矛盾、破解各种难题,打开工作思路、增强实践本领,不断开辟江苏“两个率先”新境界。

要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各个环节。要按照中央提出的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总目标,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牵引和带动其他领域改革。要把“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落到实处,更加注重运用市场和社会的力量来推动新的发展,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努力打造最具吸引力的发展环境,培育“强市场”的新优势,赋予“强政府”以新内涵。

要把增进民生幸福作为推进改革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无论是抓改革,还是促发展,做决策、

定政策、办事情,都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把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实事办实、好事办好。让改革发展的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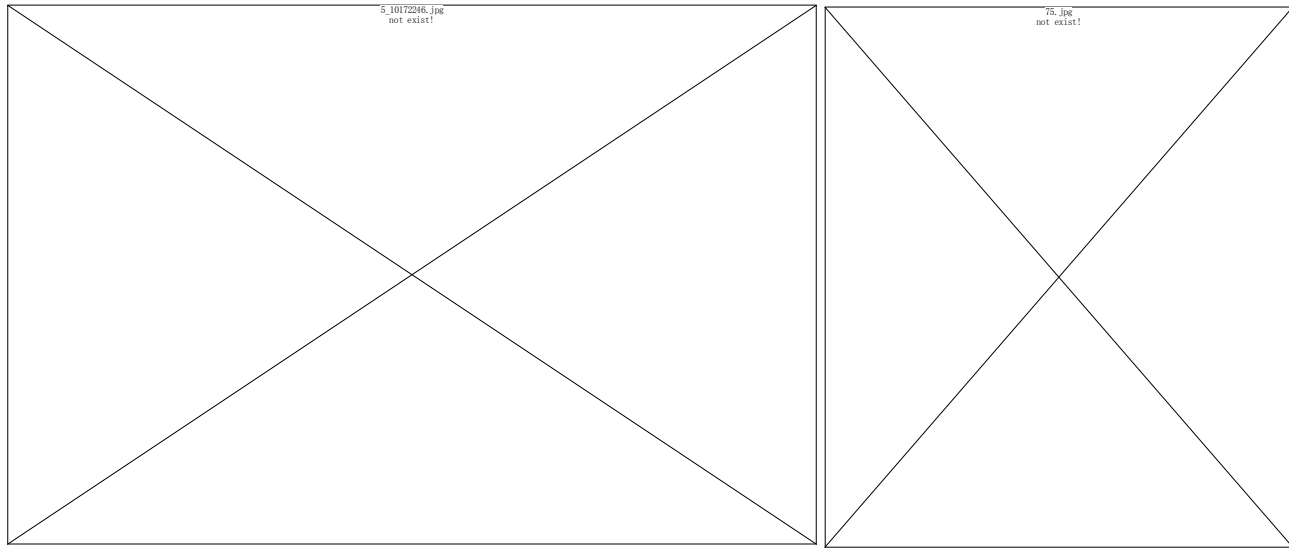
要把持之以恒改进作风作为做好各项工作的重要保障。要着力巩固第一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扎实开展好第二批活动,以“钉钉子”的精神,锲而不舍、驰而不息地把作风建设抓下去。要扎紧制度的笼子,刚性化地执行和落实改进作风的各项制度规定,健全完善制度体系,形成正风肃纪的长效机制。要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坚持抓早抓小,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做到有贪必肃、有腐必反,以反腐倡廉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要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把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的优越性体现好、发挥好。希望各位代表珍惜人民信任、不负人民重托,认真履行职责,切实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使命。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落实好本次人代会确定的各项任务,团结带领全省人民坚定不移地朝着“两个率先”目标奋勇前进,为谱写好中国梦的江苏篇章不懈奋斗!

(摘自“江苏人大网”)

同心同德 苦干实干 把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奋力推向前进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阎立



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

会议期间，各位代表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强烈的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职责，共商发展大计，充分展示了昂扬向上、奋发有为、开拓进取的精神风貌。会议审议批准了市人大常委会、“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选举产生了市人民政府市长、市检察院检察长和2名市人大常委会委员。这些都凝聚了全体代表的集体智慧，体现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意愿，顺应了常州改革转型的发展大势，必将进一步激励全市广大干部群众，为更高水平推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而努力奋斗。

回首刚刚过去的2013年，我们更加充满自信。面对严峻复杂的发展形势，全市上下紧紧围绕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的战略部署，深入开展“现代化建设推进年”活动，无论是综合经济实力还是社会发展水平，无论是城乡环境面貌还是人民生活质量，都取得了新的跃升和进步。这是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同心同德、奋力拼搏的结果，也凝聚着各级人

大组织和全体人大代表的智慧、心血与汗水。一年来，大家履职尽责、勤勉敬业，为服务改革发展大局、促进民生持续改善、推动社会公平正义，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在此，我谨代表市委，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迈入充满希望的2014年，我们倍感重任在肩。前不久召开的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就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奋力开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新局面作出了全面部署。本次人代会，又进一步细化明确了各项工作目标和发展任务。新的一年，面对百舸争流、不进则退的竞争态势，面对改革创新、转型发展的艰巨任务，希望各级人大组织和全体代表继续满怀创新创业的激情，继续增添与时俱进的锐气，努力把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奋力推向前进。

要在凝聚发展力量、营造更优环境上下更大功夫。今年是致力改革创新、聚焦转型发展的重要一年。在攻坚克难的关键时期，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巩固民主团结、政通人和的政治局面，都更加需要营造公平正义、干事创业的法治环境。各级

人大组织要进一步发挥在政治建设和法治环境建设中的独特作用，更好地把中央的方针、省委的决策和市委的部署，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转化为全市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实际行动。人大代表是各条战线上的优秀分子，具有较强的先进性和代表性，要切实增强政治意识、代表意识，自觉肩负起集聚民情民意、汇聚发展力量的职责，肩负起倡导法治理念、带头依法履职的使命，共同创造有利于推动改革发展的政治和法治生态环境。

要在推进改革创新、服务转型发展上创更新业绩。人大工作的根本就在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市委全会提出，要不断推动改革创新和转型发展，以“重大项目突破年”活动为载体，更高水平推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各级人大组织要牢牢把握这个大局，找准人大工作结合点，主动抓大事、谋要事、议难事。要切实加强对宏观政策的研究，紧贴常州具体实践，围绕区域协调发展、产城融合、政府职能转变、社会事业和社会治理等重要领域的改革创新出谋划策。要积极服务重点工作推进、重大项目突破，围绕十大产业链打造、科技创新园区发展、县域经济振兴等转型发展中的重点难点，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人大代表是我市各行各业的骨干，是现代化建设的中坚力量，要争当改革创新的先行者、转型发展的生力军，为服务常州改革发展大局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

要在密切联系群众、促进社会和谐上有更多作为。没有一种发展基础，比扎根基层更坚实；没有一种发展力量，比依靠群众更强大；没有一种发展资源，比赢得民心更珍贵。各级人大组织和人大代表作为党委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要争做人民群众的代言人和贴心人，及时把基层群众的意见、建议和呼声反映上来，使党委政府的决策更加符合人民群众的期盼，更能反映人民群众的意愿。要结合即将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不断创新代表活动方式，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着力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用脚步丈量民情，用行动排解民忧，最大限度地帮助解决人民群众的现实困难。要积极投身各项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

及时发现潜在的社会矛盾，多做理顺情绪、沟通协调、化解矛盾的工作，有效引导人民群众依法有序表达诉求，着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要在强化监督职能、推动工作落实上出更实举措。加强监督、推动落实是各级人大组织的重要职责。要把完善人大监督工作作为抓落实的关键，更富成效地把监督与支持“一府两院”的工作有机结合，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工作的重点、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督促“一府两院”和各部门改进工作、转变职能、推动发展。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有效监督，切实做到党委政府交办的任务到哪里，监督就到哪里；人民群众的呼声反映到哪里，监督就到哪里，真正监督出科学发展的新成果，监督出率先发展的新速度，监督出和谐发展的新局面，真正让各项发展目标和具体任务落到实处。

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是不断提高人大工作水平的政治保证。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的新要求，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严格依法办事的有机统一，不断推动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和法制化。市委将一如既往地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开展工作，切实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各级党委要把人大工作纳入工作的总体布局，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支持和推动人大工作。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认真分析把握人大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探索依法行使职权的创新思路和有效举措，加快提升队伍素质和履职能力，努力推动人大工作更具时代特色、更具生机活力。“一府两院”要虚心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执行人大的决议决定，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水平。全市各级各部门要积极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全力为代表履行职责创造条件。

目标凝聚力量，奋斗铸就辉煌。让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同心同德，开拓创新，苦干实干，锐意进取，不断迈出率先发展、转型跨越新步伐，奋力开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新局面！

(在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摘要)

把大家的信任和重托 转化为勤勉干事的不竭动力

——费高云在当选常州市市长后的讲话

本次大会选举我担任常州市人民政府市长，这是组织的关怀、代表的信任、人民的重托，在此，我谨向各位代表、同志们和全市人民表示衷心的感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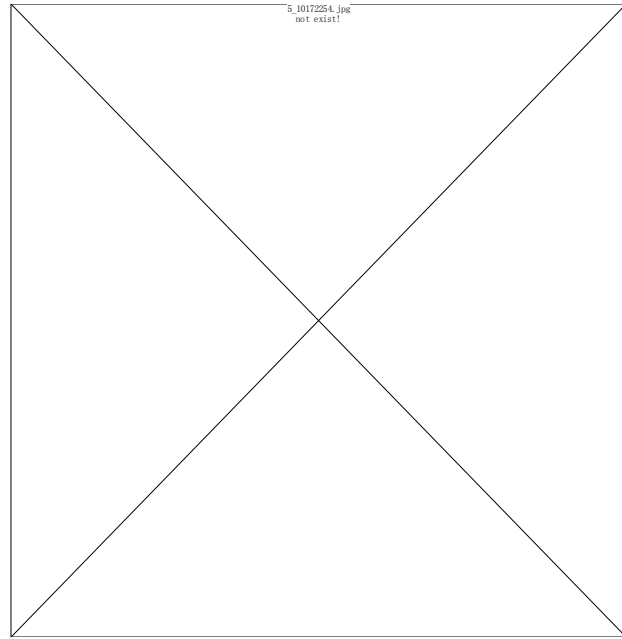
去年2月份，我有幸来到常州这片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土地，与同志们一道共谋常州发展大业，对此我深感光荣和自豪。经过历届班子和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常州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骄人业绩。在全市加快现代化进程的关键时刻，接过市长的接力棒，我深感责任重大、使命神圣。我将把大家的信任和重托，转化为勤勉干事的不竭动力，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政府一班人，只争朝夕，恪尽职守，发奋努力，全力做好政府各项工作，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绝不辜负全市人民的重托和期望。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努力做到：

一、坚持科学发展，加快建设实力常州。面对区域竞争的新态势和全市人民的新期待，我将始终把加快常州发展作为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市党代会和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抢抓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的重大机遇，加快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狠抓重大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县域经济，不断做大全市经济总量，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巩固和提升我市在苏南板块的应有地位。

二、坚持改革创新，加快建设活力常州。大力弘扬与时俱进、锐意进取、勤于探索、勇于实践的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着力深化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领域改革，充分调动和激发全社会的创新创造活力，最大限度释放改革能量，最大力度建设创新强市，加快构建和完善有利于常州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努力走出一条具有时代特征、常州特点的改革创新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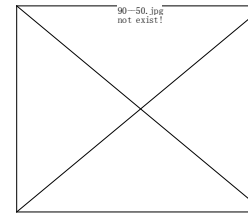
三、坚持生态文明，加快建设宜居常州。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深入实施清水蓝天、美好城乡、生态修复保护等系统工程，加快建设生态绿城，更大力度推进绿色发展、循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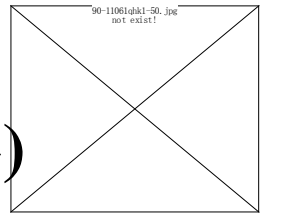
发展、低碳发展，不断改善城乡生态宜居环境，营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城乡环境新貌，着力提升常州的城市生活品质。

四、坚持以人为本，加快建设幸福常州。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牢记宗旨、心系百姓，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尽全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持续推进民生幸福工程，千方百计增加居民收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全市人民。

各位代表、同志们，目前常州正处于转型升级的攻坚期和加快发展的关键期，面对全市500万人民的期待和重托，我将忠实履行诺言，为推动常州发展竭尽全力，向人民代表和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我坚信，有市委的坚强领导，有市人大、市政协和全体人大代表的鼎力支持，有全市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奋斗，常州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常州人民的生活一定会更加幸福。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 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摘要)



过去的一年中，常委会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为常州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努力。一年来，共召开常委会会议9次、主任会议14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9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12项，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0人次，较好地完成了年初人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

一是围绕转型升级，全力推动经济健康发展。坚持以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为主线，以推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为切入点，高度关注转型升级载体建设，积极助推服务业跨越发展，凝心聚力应对发展难题。

二是围绕履职为民，积极促进民生持续改善。紧紧围绕谋民利、解民忧，重视食品卫生安全，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关注社会养老事业，推动社会管理创新，使人大工作更加贴近民生、贴近百姓。

三是围绕公正司法，着力推进法治常州建设。坚持以推进法治常州建设为己任，推动行政和司法机关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四是围绕夯实基础，不断提高代表履职实效。高度重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坚持重基层、打基础、强基本、建机制，深化代表履职平台建设，认真督办代表议案、建议，进一步完善代表工作机制，不断为代表履行职责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

五是围绕提升水平，切实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把严格执行中央及省、市委各项规定，改进工作作风作为自身建设重点，深入基层调研，密切联系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提出的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重大项目突破年”工作部署，切实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经济转型升级、促进民生改善、优化法治环境和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重点，以改革创新精神和求真务实作风，依法履职增强监督实效，凝心聚力

促进创新发展，为加速推进全市现代化建设进程作出应有的贡献。

一要以三中全会精神为统领，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

要深入学习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委的要求，联系实际深入学习，准确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重大原则，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全面领会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个根本政治制度作用的深刻内涵，紧密联系实际，正确、准确、有序、协调地推进各项改革和人大工作制度的完善和发展。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按照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加强理论和实践创新，紧紧围绕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促进政府转变职能、完善现代市场体系、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创新等改革发展的重要方面，准确把握全局，突出问题导向，充分发挥人大的制度优势、智力优势和代表的群众优势，找准工作切入点和着力点，依法履行监督职能。要推动工作与时俱进，按照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以思想解放引领改革，以创新实践增强活力，以科学严谨的态度推动人大自身改革创新。

二要以提升发展质量为目标，充分发挥常委会职能作用。

要全力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全面贯彻市委工作部署，围绕加快推进十大产业链建设、“双百”行动计划和“十百千”工程“三位一体”战略部署，以培育优势产业集群、加快向产业链高端攀升为重点，开展重点调研和督查活动。要切实加强预决算审查监督，按照三中全会精神和监督法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人民代表大会的预算审查功能，积极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改进人代会预算审查服务办法，加强预算执行和审计监督，有序推动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监督，继续跟踪审议

年度城市建设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针对“十二五”规划纲要实施,组织开展规划纲要确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政策措施、重大工程等落实情况的中期评估,进一步推动规划纲要实施。要不断优化法治环境,围绕提高司法公信力,加强和改善对司法机关工作监督。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对行政审判、行政机关办理“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等工作督查。组织对法院审判公开、公安科技强警建设的专题视察。积极探索对“两院”的类案监督工作,促进司法公信力不断提高。

三要以利民惠民为导向,推进民生事业协调发展。

要着力推进民生实事,组织人大代表采用项目视察、工作评议等多种方式推进办实事。继续跟踪督办“放心肉”市场供应议案的落实情况,视察全市养老机构建设情况,高度重视社会就业特别是高校毕业生群体创业就业环境建设,主任会议还将听取《建筑法》贯彻实施、城区防洪、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等专项报告,组织代表视察职业教育、全民健身、重点宗教场所等。要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专题听取和审议大气和水污染防治工作情况的报告,组织生态功能区保护工作的专题视察,推进全市农村生态补偿工作。

四要以完善代表工作机制为抓手,切实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开展“联系群众、依法履职”主题实践活动,建设人大代表履职服务网络平台,继续加强“一个载体、两项制度”建设,有序开展人大代表向选民和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活动,建立健全代表履职档案,加强代表履职宣传。要着力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成率,加强和改进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进一步探索满意率与办成率相统一的有效形式。继续实行重点建议由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常委会工作机构对口联系督办制度。加强与承办单位和提出议案、建议代表的经常性联系和沟通。改进评价办法,多渠道征求代表对承办部门办理工作的意见,并对承诺事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要切实保障代表权利,有计划分类组织代表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热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和视察,继续完善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方式和方法,改进主任会议成员接待代表的办法,根据需要与代表一道约见国家机关负责人,采取与高校合作培训、组织专家讲座等措施,提高代表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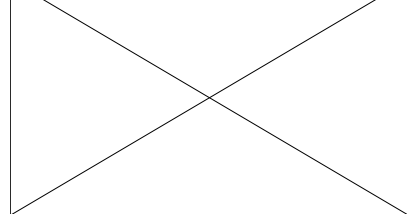
职能力。今年将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制定代表人身权利特别保护的相关规定。

五要以群众路线教育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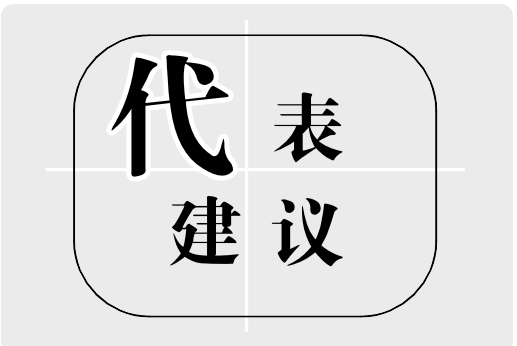
切实加强思想建设。常委会要把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结合学习贯彻三中全会精神、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学习实践,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进一步增强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在全面深化改革中的重要作用,为常州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提供有力的政治和法治保障;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切实加强人大工作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积极稳妥推进地方人大制度和机制创新。

努力改进工作作风。认真贯彻市委部署,紧扣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主题,抓住关键环节,精心组织实施。按照活动要求,针对“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广泛听取意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并结合人大工作实际,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落实各项整改举措。通过教育实践活动,使常委会及机关党员干部的群众观点、宗旨意识进一步增强,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价值取向在人大工作中进一步体现,人大代表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发挥,人民群众有序参与人大工作的渠道进一步拓宽,人大机关廉洁自律和联系服务群众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形成,努力建设为民务实清廉、人民满意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建立完善制度机制。要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积极探索、完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科学决策机制、监督工作机制、民主选举机制和代表履职机制,推进地方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要重视人大基层基础建设,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在改革实践中创造的成功经验,扎实推进辖市区、镇(街道)人大工作完善发展。制定常委会进一步密切与人大代表、人民群众联系的有关规定,把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制度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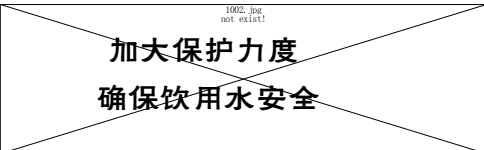
贰零壹肆
甲午马年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至1月8日16时,市十五届议案审查委员会共收到代表10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29件。其中涉及综合经济方面的8件,城建城管方面的7件;民主法制方面的7件,科教文卫体方面的4件,社会保障方面的3件。议案的内容主要有:传统农业升级、能源结构优化、旅游产业提升、健康产业发展、常金一体化推进、电网建设;城乡规划、城市管理、交通建设、大气环境整治、饮用水安全保障;社会管理创新、政府决策管理、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安全应急教育;传染病防治、卫生人才培养、文明礼仪教育;扩大医疗救助范围、推进社保办理网络化等。此外,截止1月9日16时,大会秘书处还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102件。

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对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处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提出处理意见:一、所有议案均不列入本次大会议程;二、朱维平等10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的议案”,授权市人大常委会在本次大会闭会后进行审议;三、其他28件议案均转为代表建议处理,会后由市人大常委会交市政府及其他有关单位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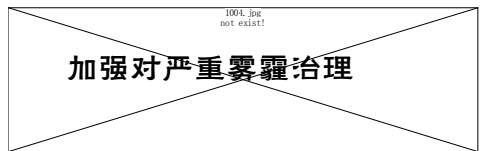
人大代表提出议案建议,代表着人民对人大政府的政治信任和社会期望。办理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是各级人大、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是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重要方式。对于这些议案和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及其他有关单位予以高度重视,在闭会后组织力量精心办理、认真督查,确保件件有答复、事事有着落,真正让人大代表满意,让人民群众满意。



朱维平等10名代表提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资源日趋紧缺,水环境突发性污染事件增多,我市饮用水源水质水量均得不到绝对安全保障,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安全风险进一步增大。加强饮用水安全保障,已日益成为我市一项紧迫工作,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并认真研究解决。

建议:

- 1.加强水源地保护力度。优化源水水质取样点,提高应急预警能力。
- 2.加快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在新孟河工程开工建设前,尽快先期实施新建德胜河应急取水泵站及相应应急源水管线;积极推进长荡湖水厂建设论证工作,力争尽早开工建设。
- 3.提高水源污染应急处理能力。完善我市长江饮用水源突发污染预警体系,加强处置应急突发事件的演练。
- 4.进一步推进区域供水工作。实现区域供水现代化、集约化,各级政府将区域供水列为年度为民办实事的重点工程,切实保障全市人民的饮用水安全。



雷正翠等10名代表提出:近几年,由于工业废气、汽车尾气及城市建设中的扬尘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导致我市空气污染加剧,雾霾天气增多,空气质量甚至连续多日出现重度污染,如2013年12月2—9日日均AQI为305,连续8天除一天为重度污染外,其他7天均为严重污染,AQI最高值甚至达到了373。

建议:

- 1.严格依法追究污染者的环境责任,切实解决困扰环境保护的“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的问题。
- 2.重点限制机动车尾气污染,倡导使用清洁能源严禁尾气不达标汽车上路。
- 3.突出对工业污染企业进行规范治理,对燃煤、水泥、化工、电厂等容易产生工业废气污染的行业出

台限制性措施,对不符合环保要求的企业限停生产。

4、对建筑行业等容易造成扬尘的企业进行现场扬尘监测,扬尘超标的限制施工。

5、加强环保宣传,增强市民环保意识。

助推重点农企上市 加快农业转型升级

张友春等 11 名代表提出:解决“三农”问题是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市有多家重点农业企业,其中部分希望尽快向现代化企业转变,走上市途径,并带动市场发展,目前国家也鼓励有资质的农业企业上市。但受行业特性制约,农业企业在财务及规范化运作方面存在更多问题,与工业企业比较在上市时也遇到更多困难。

建议:

- 1、出台符合农业企业需求的优惠政策。
- 2、由行业主管会同金融主管部门成立上市指导小组。
- 3、搭建农业拟上市企业信息推荐平台。
- 4、人民银行、金融办、银监会等主管部门应会同金融机构协商出台更多优惠的金融政策。

加强基层卫生 人才队伍建设

郝东平等 10 名代表提出:近几年来,我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硬件设施得到较大提高,但受历史因素以及体制政策影响,基层医疗卫生队伍总体规模不足、人员结构失衡,特别是乡村地区卫生人员数量较少、素质不高,严重影响了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问题已成为制约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瓶颈。

建议:

1、强化政府主导。政府要研究出台推动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将队伍建设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将人才战略作为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革的一项重点内容,加大考核力度,努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水平。发改委、卫生局、人社局、编委(人才办)等共同研究制定既符合国家政策、又符合我市实际的卫生人才发展规划,出台支持性政策,并逐步付诸实施。

2、加大财政投入。要加大对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财政扶持,开展基层卫生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等方面所需要的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并及时拨付到位。

3、加强对乡村医生的政策支持。相关部门应出台相应政策,同时可以借鉴相关地区“大学生村医”培养和招聘机制的成功经验,出台适合我市的乡村医生培养政策。

进一步加强我市 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薛建刚等 10 名代表提出:我市在建设征信信息平台、制订完善信用制度、加强市场监管、培育诚信文化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总体上看,我市诚信建设已经打下一定基础,但由于尚处于初级阶段,还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进程,思想认识不够统一、体系不够健全、社会信用意识仍然不强、失信现象时有发生、信用管理与服务相对滞后等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

建议:

- 1、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推进工作。
- 2、全面推进企业、个人信用信息共享工作。
- 3、进一步推进并加强信用管理工作。
- 4、大力开展普及信用知识和企业信用建设工作。
- 5、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统筹协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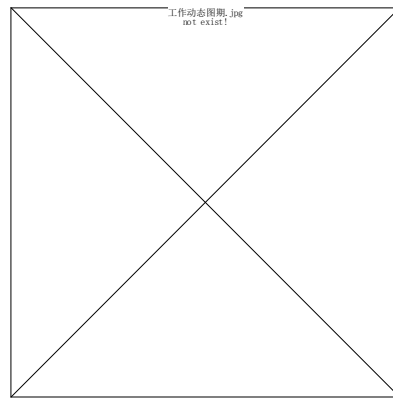
进一步做好 失独家庭养老工作

陈飞燕等代表提出:目前,政府在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家庭的扶助工作上做了很多工作,但是帮扶制度并不完善。多数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家庭的父母有自我封闭、悲观厌世的现象。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家庭扶助标准偏低、资金不足,目前对独生子女死亡的父母每人每月扶助标准为 150 元,独生子女伤残的只有 120 元,对于常州这样的经济发达地区,这样的标准显然太低。

建议:

- 1、建立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养老帮扶机制。
- 2、成立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家庭医疗救助机制。
- 3、发动社会组织给予经济帮助和精神慰藉。

(人事代表工委)



12月23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次主任会议,听取了我市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听取并通过了《常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13-2020)》,听取了关于补选市十五届人大代表情况的汇报;商定了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十四次会议的日期和议程。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孙永明、杨建、邵明和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韩九云和副市长史志军列席会议。

(吴 卿)

12月31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一主任会议,听取了市委通报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和关于补选个别省十二届人大代表有关情况的通报。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孙永明、杨建、邵明和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出席会议。

(吴 卿)

12月31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市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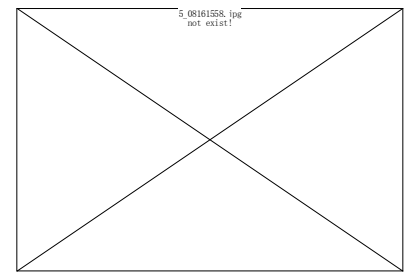
府关于调整 2013 年部分经济指标的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审议通过了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补选王立科为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并报送省人大常委会确认;审议通过了相关人事任免事项。受阎立主任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俞志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宝中、孙永明、杨建、邵明和党组成员姜洪鲁、秘书长周建伟及委员共 35 人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韩九云及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辖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吴 卿)

1月6日起,市人大常委会信访联合接待组坚持“一站式接待,一条龙服务,一揽子解决”,以市人民来访中心为平台,认真做好“人代会”期间的群众来访接待工作,共受理群众信访 392 件次,与去年同期相比,来访人员批次上升 46.4%,人次上升 10.1%,其中集体上访 17 批 295 人次。针对发生的异常访、过激访,信访联合接待工作组迎难而上,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第一时间开展疏导工作,第一时间协调相关地区和部门研究会办,果断处置了各类集访事件,确保了“人代会”的顺利召开。

(张晓燕)

1月7日至10日,常州市隆重召开了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并圆满完成了预定的各项议程。按照大会《选举办法》规定,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补



选费高云为常州市人民政府市长、葛志军为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需报请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沈华、周广菊为常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大会通过了《关于常州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 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4 年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 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常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吴 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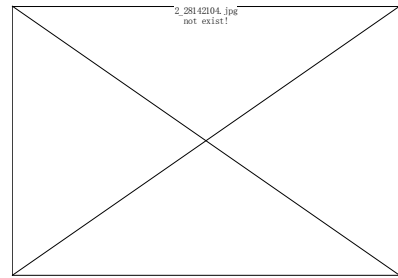
1月19日至23日,省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在南京召开。会议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通过了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江苏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江苏省 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江苏省 2013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4 年预算的决议、关于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

决议。出席省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的常州代表团全体代表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审议大会各项报告，积极建言献策，提出真知灼见，并向大会提交各类议案建议 20 件，圆满完成了大会各项任务。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李云峰，省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张卫国，副省长王立科作为省十二届人大常州代表团代表全程参加审议活动。

(许德锋)

1月27日至29日，俞志平、贾宝中、孙永明、杨建、邵明、姜洪鲁等市人大领导走访慰问姚琴娣、刘翠仙、胡永春等困难家庭，向他们致以新春祝福，并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俞志平副主任等领导每到一家，都详细了解他们的生活来源、家庭状况及一年来的生活变化，鼓励他们要树立信心，克服困难，在社会各界的帮助下早日渡过难关，并叮嘱社区、街道工作人员要为群众多办实事、办好事，多关心照顾困难群众家庭，让困难群众生活有保障有奔头。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委改进作风各项规定，根据市委统一部署，认真开展领导干部结对帮扶活动，每位常委会领导结对帮扶1户困难家庭，帮助解决不少于2个实际问题，每年电话联系或上门看望不少于4次，做到主动登门入户看一看，生活情况聊一聊，社情民意访一访，困难之处帮一帮，有针对性地帮助解决困难家庭就业、就医、子女就学等实际困难，用真心温暖困难群众。

(许德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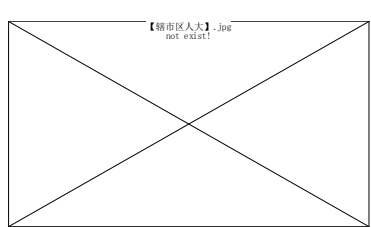
1月27日，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周建伟一行，前往市人大机关和市工贸国资公司联合挂钩帮扶点金坛市朱林镇长兴村，看望慰问家庭生活困难的30户老党员和群众，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同时送上真诚的新春祝福，让老党员和困难群众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温暖，过一个快乐、祥和、温馨的春节。长兴村地处茅山老区，资源少、底子薄，加之有的群众因病或身体残疾等原因，造成部分家庭还相对贫困。市人大机关与市工贸国资公司一道，积极会同长兴村委确定走访慰问对象，以办实事、解难题、送关怀为目的，广泛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受到当地群众的热情欢迎。

(苏高中)

(上接12页)的各项目标任务。

三是推动财政有序运行。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2012年财政决算、同级财政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切实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监督。审议区2013年1—9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要求政府培植税源促增收，优化支出保重点，严格预算强监管，切实保障财政资金高效有序运行。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调整2013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报告，并作出了相应决定。

(章丽华 张敏娟)



金坛走访慰问基层困难人大代表

节前，金坛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分组走访慰问了部分市人大代表，给他们送去新春的问候，祝福他们过一个快乐祥和的春节。

每到一处，慰问组都详细了解困难代表家中情况，认真倾听困难代表的心声，鼓励他们鼓足勇气，树立信心，克服眼前困难。同时勉励他们认真履行好自己的职责，广泛听取群众的呼声，收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认真做好意见和建议的收集归纳工作，充分发挥好代表作用，为金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新的贡献。

代表们由衷感谢人大常委会的关心和帮助，纷纷表示今后将努力工作，克服当前暂时的困难，尽心尽力履职，为广大群众代言好、谋福祉。

(高赞)

溧阳首次在人代会期间召开人大代表专题询问会

1月22日下午，溧阳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召开人大代表专题询问会，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部分市人大代表、市政府全体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询问会。这是溧阳市首次在人代会期间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询问，12位来自基层和生产一线的代表围绕供水安全、社区卫生服务体系、村庄环境整治长效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询问。

本次询问会，人大代表们所提的问题分别有：如何加强自来水饮用管理，确保人民群众饮水安全与健康；如何加快推进校舍安全建设；在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村庄环境整治成果方面有什么具体举措；如何进一步加强殡葬管理；如何进一步加强犬类管理；如何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尽可能方便老百姓就近就医；下一步将采取哪些措施，使青少年活动中心回归本质，更好地发挥其应有的功能；如何加强管理消除河岸河坡上乱垦乱种现象，确保防洪安全；如何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如何落实责任规范施工强化措施杜绝安全事故；如何进一步完善高铁站的接客点和停车场，尽可能保证旅客出站接客、停车方便，使旅客既便捷又安全；如何开展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和城市核心区工业企业搬迁工作。市水利、教育、民政等9个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对这些问题作了一一解答。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盛建良在听完专题询问后表示，本次人大代表专题询问，在时机选择上正当其时，形式内容上求真务实，代表们询问的都是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反响较多的问题，“一问一答”后要跟踪问效，政府及相关部门要重视并妥善解决好。

(张鸣)

武进区“人大好新闻”评选揭晓

1月23日，武进区人大常委

会办公室、研究室、武进区委宣传部联合公布了“人大优秀新闻奖”评选结果。7位评委对收到的52件作品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评选，共评出获奖作品20件。其中，武进日报社王兴法的《坚持群众路线，富民安民乐民》，武进广播电视台刘薇、江流的两会专题：《解读两会》之政府工作报告，武进广播电视台凌云、庄旦的《区人大代表湖塘镇组开展接待群众活动》和武进新闻网徐维庆的《人大代表走进周家巷社区 与选民面对面交流》4篇获得一等奖；《人大代表建议是这样办理的》等7篇获二等奖；《从群众中来 到群众中去——区十五届人大代表风采集锦》等7篇获三等奖，此外，还评选出优秀版面奖和优秀网络专题奖各1个。

自2010年以来，武进区已连续5年开展人大好新闻评选活动。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改革创新传统宣传方式，建立健全了一系列新闻宣传工作制度，调动了区、镇人大机关和新闻宣传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大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和区各级人大工作取得的新成绩，大力宣传人大代表在民主法制建设中的突出贡献，扩大了区人大工作的影响力，提高了知名度，促进武进区人大新闻宣传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黄盛英)

天宁区人大紧扣中心 推动发展彰显新作为

2013年，天宁区人大常委会

围绕本区攻坚“第二个率先”的目标任务，以“重大项目推进年”为抓手，紧扣推动转型发展结合点，服务大局，依法监督，彰显了人大工作新作为。

一是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是转变发展方式、推进转型升级的关键举措，常委会对此高度关注。专题听取和审议了本区现代服务业发展情况报告，建议政府要不断增强发展现代服务业的紧迫感，进一步提升集聚度、外向度和品牌度，促进本区现代服务业快速、健康发展；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主任会议建议政府抢抓轨道交通建设和“两大新城”建设机遇，强化资产资源整合，创新国有资产管理，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是推动目标任务落实。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区政府上半年经济工作情况报告，对政府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坚定不移促转型，坚持不懈督项目，坚强有力抓落实，保持全区经济平稳增长的态势表示满意；建议区政府牢牢把握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机遇，加快推进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全力抓好重大项目推进和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培育经济持续较快发展增长点。监督“十二五”规划实施情况，专题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十二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督促政府主动作为，坚定信心保增长，转型升级调结构，关注民生促保障，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确定

(下转11页)

桃园尽朝晖 履职展风采

——记市第十四届、十五届人大代表、
江苏省溧阳中学校长朱心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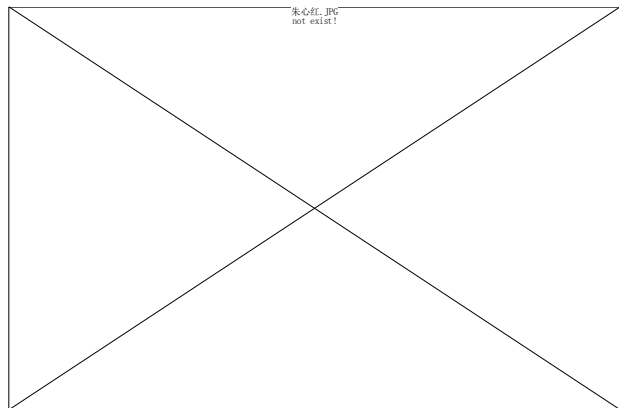
从青涩懵懂步入三尺讲台，到如今桃园耕耘三十载；从一名普普通通的数学教师，到江苏省特级教师、常州教育年度人物；从获得市五一劳动奖章，到如今的市人大代表；朱心红以其坚实的脚步，踏出了一串串闪光的足迹，印证着他扎根教育事业的那份执着，也展示着他心系人民、为人民服务的崇高追求。

为人师——一生不变的选择

“如果让您再做一次选择，您会选择什么职业呢？”

“我想我还是选择当老师，这个职业最适合我，我也最喜欢这个职业。”应该说，朱心红的这份选择来源于他对这份职业的热爱和对自我的那份自信。1982年，朱心红从江苏师范学院数学系毕业分配到江苏省溧阳中学任教。从事数学教学三十多年，他几乎放弃了所有节假日，坚持深入教育一线，破解教学难题，主持科研课题、发表了几十万字专业文章、荣获了诸多省市业务奖项。他还规划各学科奥赛并直接指导数学奥赛训练，每年有数十名学生获省一、二等奖。2000年5月朱心红被评为江苏省数学特级教师，2007年获得常州市五一劳动奖章，2010年当选常州教育年度人物。

从教三十载，朱心红一直是同事们的楷模，“不论是在工作上，还是在生活中，朱老师都充满着处事智慧，他是我们非常好的引路人”。为了提升课堂教学水平，朱心红常年订阅数种教学报刊，在研读的过程中，勤于思考，先后做了近十万字的业务学习笔记，并利用一切机会向学校教学水平高、经验丰富的老教师学习，走进他们的课堂，虚心求教；为了掌握最先进的教学思想、教改动态，他走出校门，观摩全国名师的教学与报告，主动申请在校内上汇报课、研究课，接受其他老师



的检查、指教与帮助。

从教三十载，朱心红一直被众多学生评为自己最喜欢的老师。他提倡的“新、趣、美”教学风格，受到学生的广泛好评和持久追捧。在他与学生之间，有着许多动人的故事和感人的情节。他把学生当做自己的孩子，给予他们无限的爱。他总说：“偏离了爱的航道，教育将成为无源之水。”他从不只将“爱”字挂在嘴上，而是体现在每一节精心准备的课堂上和每一次与学生推心置腹的交谈里。

当校长——求真务实创名校

2000年8月，朱心红调至溧阳市第三中学任校长、书记（同时兼任江苏省溧阳中学副校长），在三中工作期间，他始终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科学、民主管理学校，注重政治理论和教育理论的学习，注重用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思想引领教育教学实践，注重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领广大教职工积极建设和发展学校、壮大事业，使原本濒临淘汰的三中于2005年12月以高分晋级省三星级高中，从而跻身江苏省优质高中之列。

2006年11月，朱心红调回江苏省溧阳中学任校长、副书记至今，回省溧中工作后，他更是注重用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思想，引领教育教学实践和学校发展，坚持以“学生的健康成长与未来发展高于一切”的办学宗旨。在他提出的校训“求真（追求真知、表达真情、学做真人）”精神的感染下，学校形成了“远大理想与现实表现统一、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俱佳、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强、身心健全与自强不息共存”的育人特色，学校建设和发展、教育质量和办学声誉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高考本科上线率、本一占有比例逐年上升，

以高位录取清华大学、北京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华盛顿大学等中外一流名校享誉省内外。学校也先后被评为江苏省文明单位、江苏省德育先进学校、江苏省实施素质教育先进学校、江苏省依法治校先进单位、江苏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先进集体、常州市文明单位标兵等。2011年2月，学校被评为溧阳市“十一五”建功立业五个功勋单位之一，2012年9月又被溧阳市人民政府授予“集体三等功”称号。可以说，这些年来，在朱心红的引领下，省溧中已经成为文化先进、省内一流、国内知名、具有国际视野、人民群众满意的精品普通高中，他为溧阳市的基础教育事业及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杰出的贡献！

做代表——尽心履职代民言

朱心红已连续两届当选为常州市人大代表。他总说，“人大代表”不仅仅是一种人民给予的荣誉，更是一份为民执言、服务社会的责任。他常常告诫自己，作为一名人民教师和人大代表，既要立足本职，做好分内的工作，也要为群众多说话、多做事，不辱使命。因此，他积极参加各级人大组织的活动和会议，带头贯彻落实人大常委会的决议、决定，经常联系选区单位和选区群众，通过积极履职，让群众了解地方政府的工作思路，

让地方政府了解百姓的愿望和要求。

“作为人大代表，在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之余，必须花更多时间才能兼顾履行好职责”。朱心红是这样想的，也是这样做的，在人代会上以及人大代表参加的活动中，他总是有具体的客观情况说明和深入的分析意见反馈，把每一次建言献策当成是为民执言的责任。他认真对待每一次人大活动，“练”好活动前的功夫，事先收集相关资料，多方听取意见，再作深入思考。所以，他的发言总是直奔主题，言简意赅，让人深思。

作为教育系统的一名人大代表，朱心红更是把如实反映教育系统存在的不足，建议政府解决广大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自己义不容辞的责任。近年来，他围绕素质教育、学前教育发展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议和意见，得到了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部分建议已经落实到位。

躬耕杏坛尽朝晖，建言献策系人民。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在人民教师的岗位上，朱心红尽职尽责，走出了一条用拼搏的汗水与不倦的脚步踏出的进取之路。但成绩和荣誉并没使他陶醉和满足，今天的朱心红正以更加坚定的步伐，带领江苏省溧阳中学努力拼搏，迈向更加灿烂的明天；代表选区人民群众建言献策，实现更好美好的生活。（张鸣）

市人民检察院出台不起诉案件公开审查工作细则

近日，市人民检察院出台《不起诉案件公开审查工作细则（试行）》（以下简称《细则》），对公开审查的方式方法、权利保障、程序规范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就不起诉案件处理纳入检务公开的范围，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细则》根据案件当事人是否涉及未成年人，案件内容是否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商业秘密，案件争议聚焦事实认定、证据采信以及法律适用等不同，将公开审查的具体方式规定为公开听证、不公开听证、公开听取意见、公开示证、公开论证五种形式。《细则》科学规范程序设计，力求提升执法公信力。一是全程性。明确了程序启动包括当事人申请和检察机关自行决定，并经分管检察长或部门负责人审批，公开审查需提前三天做好评议人邀请、社

会公告等工作，公开审查中区分不同公开方式全部或部分包含权利义务告知、议题介绍、诉讼参与人发表意见、证据出示、争议焦点归纳、评议人评议等环节。二是全面性。明确了公开审查可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人民调解员或《常州市人民检察院非法律专业人才库》中的相关业务专家等3-7人作为评议人；明确了公开审查区分检察区、审查区、评议区和旁听区进行设置；明确了公开审查中因通知新证人、调取新证据、邀请新评议人等情况下的中止；明确了《公开审查邀请函》等常用法律文书的具体格式和内容。三是延续性。对不起诉决定作出后的宣布、送达、训诫，当事人的救济权利以及查封、扣押、冻结财物的解除等均进行了规定。

（常检）

开展工作评议 彰显监督力量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评议工作的实施意见》的有关规定,本次测评有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得满意票 24 票,基本满意票 7 票,不满意票 1 票,测评结果为:基本满意。市规划局……”在溧阳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大会现场公布测评结果的时刻,会场气氛瞬间变得紧张起来。

2013 年,溧阳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切实在监督工作上上下下下功夫、求突破,创新形式,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完善,监督工作成效亮点纷呈,特别是对政府部门开展工作的评议,既取得了较实的监督效果又赢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是推进人大监督工作与时俱进的一次有益探索。

宣传发动:周密部署,稳妥有序

2013 年初,溧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决定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划局、教育局、民政局、财政局、旅游局 6 个单位作为 2013 年度工作评议单位。

被评议对象确定后,主任会议专题研究部署评议相关工作,并制订了《溧阳市人大常委会 2013 年部门评议工作实施方案》及工作日程安排,成立了三个工作评议调研组,在主任会议领导下,分别负责 6 个被评单位的评议调查工作。工作组由常委会副主任带队,成员由常委会部分组成人员、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组成。各工作组的组成人员占常委会组成人员的 1/3,为会议审议、投票表决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为把评议工作做好做实,溧阳市人大常委会还通过溧阳电视台、溧阳日报等新闻媒体和溧阳人大网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各工作组认真组织学习工作评议实施意见和方案,明确参评人员的职责、任务、评议方法、纪律等,并结合评议对象的主要职责、目标任务制定具体调查方案,做好调查的各项准备工作。

评议调研:广泛深入,认真细致

2013 年 12 月,各工作评议调研组分别对被评议单位展开前期调研,通过听取被评议单位近工作情况汇报,全面了解被评议单位近年来的工作开展情况;通过与各单位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工作人员进行谈话,详细了解单位干部职工对本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的认同度。每到一单位,工作组都要召开座谈会,并进行问

卷调查,广泛听取与被评议单位相关的服务对象、企事业单位的意见建议,同时,还深入代表、深入基层,详细了解被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广大人大代表、基层群众纷纷肯定常委会开展工作评议这种形式,认为溧阳市人大常委会积极为代表履职创造环境,创新监督方式,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并对 6 个被评部门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和建议。

据统计,2013 年的工作评议,共召开座谈会 6 场次,印发工作报告提纲 200 余份,谈话 100 余人,征求意见和建议 100 余条。

调研结束后,工作组根据调研情况,形成书面意见,经主任会议初审后,交至常委会各位委员,供评议时参考。

会议评议:客观公正,实事求是

2013 年 12 月 31 日,溧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专题对部门工作进行评议,溧阳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盛建良主持会议。6 个被评议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全体副职领导列席会议。会议先后听取了各部门工作汇报,并由人大常委会委员和 15 名人大代表共同进行投票测评。为确保评议结果客观公正,15 名参与投票的人大代表采取随机抽取的形式确定,于投票前产生,名单严格保密。

经过无记名投票,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评议工作的实施意见》,6 个单位被评为基本满意单位。测评结果产生后,当场进行公布,并及时向市委报告,向市政府通报,抄送组织部备案。

督促整改:突出落实,共谋发展

在评议过程中,评议结果为不满意的,常委会要求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整改方案,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会后 3 个月内,将整改情况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由主任会议决定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再次评议。测评结果仍为不满意的,可作出相应问责决定。

虽然本次评议结果没有不满意的,但评议大会对后期整改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各被评议单位要认真听取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能整改的要立即研究解决;暂时不能整改的,一方面要向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做好解释工作,另一方面,要及时向政府请示研究,创造条件解决。(下转 20 页)

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 大力推进社会治理创新

党的十八大提出,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人民法院的每一项司法审判工作,都是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人民法院推进社会治理创新,首先必须抓好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同时,还必须大力支持和配合党委、政府及有关方面创新社会治理,引导社会提高自我管理和调节的能力,发挥好示范性、基础性、促进性和保障性作用。2013 年,全市法院系统紧紧围绕常州改革发展大局,立足执法办案,强化司法的社会责任,有效服务全市社会治理创新工程,为常州加快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狠抓执法办案这一根本,通过彰显裁判价值导向引领社会治理创新

全市法院不断强化崇尚法治、忠于法律、严格执法的信念,充分发挥司法裁判对彰显法治精神、强化规则意识、引领社会风尚、维护公共秩序的导向性作用,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8.4 万余件,审执结 7.6 万余件,同比分别上升 28.55% 和 16.37%。

一是切实维护社会稳定。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严惩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和毒品犯罪,增强群众安全感,依法审结了武进聚众斗殴枪击致人死亡案、新北抢劫杀害黑车女司机案、金坛女教师杀害学生案等社会关注的敏感案件。加大对环境污染、食品安全犯罪的打击力度,及时回应群众关切,一审审结此类案件 10 件。认真贯彻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坚持惩罚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的理念,与检察、公安机关就刑事简易程序案件集中审理、职务犯罪案件非法证据排除等会签了规范性文件,确保法律规定落到实处。

二是促进市场经济有序发展。妥善审理民商事案件,充分发挥民商事审判对于规范市场秩序、促

进科技创新的作用,市中院审结的假冒诺基亚手机系列案件入选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知识产权保护最佳案例。正确处理调解和判决的关系,充分发挥调解促进案结事了、彻底平息纠纷的优势,一审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达 59.77%。完善执行工作快速反应机制,成立全市法院执行指挥中心,统一指挥、调度全市法院执行快速反应力量。深化执行联动机制建设,与市公安局联合制订了《关于协助人民法院查封、扣押被执行机动车辆的实施意见》,与市国土局建立点对点查询机制,收效良好。

三是促进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行政审查,监督和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障和促进政府更好地发挥在社会治理中的主导作用,依法审结了常州兰陵医院不服市卫生局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行政处罚决定案、田某不服武进农业局野生保护动物行政处罚案等媒体关注案件。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一审行政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89.4%。

四是完善审判权运行机制。准确把握群众对司法公正的需求与期待,在全市法院各业务条线建立健全定案把关机制,着力构建完备的审判质量控制体系,最大限度地消除和减少错案、瑕疵案件。市中院全年无一生效案件被上级法院改判或发回重审,生效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一审判决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以及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等关键指标均在全省位居前列。

二、强化延伸服务这一重点,通过发挥司法审判职能作用促进社会治理创新

全市法院发挥司法职能,恪守司法本职,用好司法手段,正确处理服务大局与依法履行审判职能的关系,自觉把法院工作融入全市工作大局之中,积极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一是创新服务经济发展司法举措。市中院围绕服务全市现代化建设推进年活动,及时出台司法文件,落实依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加强宏观经济形势的分析研判和司法应对工作,就小额贷款公司、担保公司、银行、钢贸企业等所涉案件及不稳定因素进行专题调研,指导全市法院妥善处理涉企和金融纠纷案件,全力防范和化解风险。围绕服务生态文明建设,成立专门审判庭,依法审理环保、食品药品安全、土地和自然资源类案件,与市检察、公安、环保等部门联合开展环保联动执法专项行动,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制裁力度。服务全市创新驱动战略,市中院与市工商联及199家行业协会签署了《促进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共识》。

二是大力加强涉诉矛盾纠纷化解。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建立健全重大、敏感、高风险案件的诉前、诉中化解联动机制,着力解决征地搬迁、涉党政机关执行、土地流转、破产清算、群体性案件等重点矛盾纠纷和重点案件。积极探索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的有效途径,推动信访问题的依法处理、分类化解。建立健全涉诉矛盾纠纷化解工作长效机制,与市司法局联合出台工作意见,充分发挥律师在化解涉诉矛盾中的作用;与市工商联建立商事矛盾纠纷调解中心,一批具有行业特点、专业性较强的商事矛盾纠纷取得较好的调解效果。

三是提高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工作成效。为促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及时向社会公开披露了172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推动有关部门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完善行政审判年度报告以及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联席会议制度,培训执法人员1000余人次,努力促进依法行政和法治常州建设。与相关部门共同做好对判处非监禁刑和假释、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管理工作。加强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审判工作,推行合适成年人出庭制度,会同公安、检察等机关确定了239名合适成年人,维护涉罪未成年人诉讼权利和合法权益。加强司法建议工作,发送司法建议212份。

三、把握公开民主这一抓手,通过有效提升司

法公信深化社会治理创新

全市法院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不断完善司法公开和便民利民各项机制,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满意程度。

一是开办“常州法治大讲堂”。以“弘扬法治精神、普及法律知识、共建法治常州”为主题,积极探索开展“常州法治大讲堂”活动。采取“法官讲法、以案释法”形式,广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努力打造集提升司法能力的重要抓手、推进司法公开的前沿阵地、培养锻炼法官人才的特色舞台于一体的平台。全市法院已举办法治大讲堂99场,吸引了2.2万余名市民现场、10万余名群众通过电台听取讲座,相关做法被最高法院向全国法院推介,《人民法院报》、《江苏法制报》《扬子晚报》等媒体先后采访报道30余次,社会反响热烈。有两位法官入选中央电视台法制栏目主讲人。

二是深化司法公开和司法民主。不断深化司法公开的各项举措,建设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全面推行庭审“同步录音录像、同步记录、同步显示庭审记录”工作,“三同步率”达59.18%,网上发布裁判文书8758份。建立完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新闻媒体沟通、案件回访、社会公众评议、“法院开放日”活动和民意分析等六大机制,不断扩大民意沟通层面,拓宽民意收集渠道。共邀请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视察法院、人民法庭878人次,旁听评议庭审556人次。人民陪审员共参与案件审理1.1万余件,一审案件陪审率达97%。

三是强化便民利民各项举措。大力开展“诉讼服务中心建设规范年”活动,整理修订诉讼服务中心工作规范,明确岗位职责,理顺工作流程,强化服务意识,规范服务言行。进一步规范立案审查和受理工作流程,及时保障当事人诉权,切实杜绝“立案难”现象。大力加强民生案件巡回审判工作,全年共巡回审判600余次。积极推进交通事故巡回法庭建设,健全劳动人事争议巡回审判和裁审对接机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朱少尉)

行政诉讼法大修:让“民告官”不再难

2013年岁末,行政诉讼法修正案草案提请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初次审议。这是被称为“民告官”法律的行政诉讼法在施行23年后的首次大修。在当前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契机面前,人们期盼通过修改这部法律,让“民告官”渠道能够更加畅通,改变“信访不信法”现状,朝着法治中国的目标向前再迈一步。

施行23年后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作为我国三大诉讼制度之一,行政诉讼制度涉及政府公共权力的行使和公民、法人、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保护。1989年4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行政诉讼法。新中国第一部“民可告官”的法律由此诞生。法律于1990年10月1日起施行。法律实施23年来,在解决行政争议、推进依法行政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近年来屡见不鲜的“民告官”难,严重损害了社会公正,也制造了大量的社会问题。

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审议时普遍认为,修改行政诉讼法十分必要,要重点解决行政案件“立案难”“审理难”“执行难”等突出问题,依法治理行政机关不作为、乱作为现象,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修法聚焦解决立案难、审理难、执行难

扩大行政诉讼受案范围,可口头起诉,行政机关不得干预、阻碍法院立案……随着行政诉讼法修正案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草案中的立法亮点频频见诸报端。人们对修法如何着力破解立案难、审理难、执行难,产生了极大兴趣。

当前,行政诉讼面临的“三难”中,最突出的是法院立案难。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产生纠纷,行政机关不愿当被告,法院不愿受理,导致许多应当通过诉讼解决的纠纷进入信访渠道,在有些地方形成了“信访不信法”的局面。

对此,草案从多方面完善对当事人诉权的保护:明确规定行政机关不得干预、阻碍人民法院受理行政案

件,被诉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应诉;扩大了受案范围,将行政机关侵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行政机关违法集资、征收征用财产、摊派费用,行政机关没有依法支付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或社会保险待遇等纳入受案范围;明确可以口头起诉,方便当事人行使诉权;强化受理程序约束,规定人民法院应当在接到起诉时当场予以登记,并出具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

2013年6月3日,山东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23名村民共同诉某人民政府不履行信息公开法定职责的行政诉讼案件。这是山东省开展行政诉讼案件集中管辖试点工作以来,首起异地审理的行政诉讼案件。

现行行政诉讼法规定,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第一审行政案件。为了解决行政案件“审理难”问题,减少地方政府对行政审判的干预,在总结现行做法的基础上,草案完善了管辖制度,规定了集中管辖和提级管辖。

对老百姓来说,告官难,打赢了官司,执行更难。当前行政机关不执行法院判决的问题较为突出。针对“执行难”的问题,草案进一步明确了行政机关不执行法院判决的责任,一是将行政机关拒绝履行判决、裁定、调解书的情况予以公告。二是规定拒不履行判决、裁定、调解书,社会影响恶劣的,可以对该行政机关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予以拘留。

期望修法步伐能够迈得更大

听取和吸收修正案草案审议中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审议意见是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进而提高立法质量的重要方式。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分组审议行政诉讼法修正案草案,与会的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草案予以肯定,并期望这部法律的修改步伐能够迈得更大。

与会的全国人大代表朱良玉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改革司法管理体制,推动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探索建立与行政区划适当分离的司法管辖制度。这在行政诉讼法修正案草案中得到了实质性的体现。

(摘自《中国人大》)

审议“两院”工作报告 应把握的重点与方法

沈志先

人大代表审议法院和检察院即“两院”的工作报告,是按照人民的意志代表人民的利益对“两院”工作发表意见,是人大对“两院”行使监督权的具体形式,是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重要内容,目的是为了监督和支持“两院”履行好使命、担当好责任。另一方面,“两院”的工作,内容丰富、门类齐全、覆盖面广、专业性强,既有相同之处,又各具特点。如何在短短的人代会期间,行使好代表的权利,审议好“两院”工作报告,我感到,不仅要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而且要把把握审议的重点,讲究有效的方法。

审议“两院”报告应把握的重点,从总体上看,是要把握“两院”是否坚持了“宪法法律至上”的原则,是否做到了“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从具体内容上看,可以从七个方面加以考量,即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情况,严格依法履职、公正司法的情况,认真贯彻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落实司法为民宗旨、拓展诉讼便民途径的情况,推进司法体制机制改革的情况,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的情况,“两院”基层基础建设和队伍建设情况。

人大代表在审议“两院”工作报告时,尤其要注重把握有效的方法。这样,才能在审议时胸有成竹、言之成理、持之有据,才能提出能体现真知灼见的意见和建议,才能切实监督“两院”改进工作,以维护司法公正,树立司法权威。具体地说,就是要努力做到以下五点。

一是要认真做好会前准备工作。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代表审议必须在会前做好充分的准备。由于“两院”工作报告具有一定的专业性,审议“两院”报告仅靠会议期间短暂的了解是远远不够的,必须通过平时对法律知识的学习以及平时积极参加相关调研、视察、信访接待等活动,以获取有关“两院”工作各种信息,不断积累知识、经验。人大代表参加闭会期间的监督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活动,是知情知政、掌握第一手资料,为审议报告作准备的重要途径。

二是要认真分析报告中的司法数据。“磨刀不误砍

柴工”。人大代表在拿到会议资料后,务必要认真研读报告,特别是报告中的司法数据。司法数据是反映“两院”工作的“晴雨表”“风向标”,也是评价“两院”工作成效的重要依据,它们一目了然地反映了“两院”的实际工作情况和成效。研究司法数据时,要把握其内在的规律性,要注意把相关数据综合起来评价,有些数据还要将“两院”工作报告结合起来对照分析。不能简单地以某个数据上升或下降作为判断标准,也不能片面要求某个指标任意提高或降低,这里有个“合理区间”的问题。在这个“合理区间”范围内上下波动都属正常,对超出“合理区间”的,则要引起警觉。总之,只要对报告中的司法数据研究透了,审议的针对性就能强,就能言之有物、有的放矢。

三是要围绕人大监督工作的落实情况开展审议。每年度,市人大常委会或工作机构都会选择若干项议题对“两院”工作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两院”专项工作报告。这些监督议题都是根据司法工作的总体要求确定的,反映了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期待,反映了司法工作的内在规律。因此,人大代表在将“两院”的工作与全局工作结合起来审议的同时,还应注意围绕这些重点监督议题去审议,关注“两院”对人大监督工作的落实情况。

四是要用客观的、辩证的、历史的和发展的观点去审议。第一,用客观公正的眼光去审议。审议时,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重事实、重证据,出以公心,不能把道听途说的信息作为审议发言的佐证,不以主观的自我判断为标准,不带有个人的感情色彩。要客观、全面分析,不以偏概全,不因个别、局部情况影响对全局和整体工作的评价。人大代表来自社会各个方面,在审议时,要坚持独立思考,防止人云亦云。所提的审议意见,既要符合实际,又要符合法律;既要立意高,又要具有可操作性;第二,用辩证的眼光去审议。要有辩证分析的态度,既要充分肯定成绩,也要敢于指出问题,肯定成绩要恰如其分,指出问题要切中要害。监督要与支持

有机结合,将支持“两院”工作寓于监督之中。人大代表审议“两院”工作,应当秉持监督与支持的辩证统一。其实,肯定“两院”的工作、提出帮助“两院”解决困难的建议是支持;对“两院”所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批评和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同样也是支持。要善于透过现象看本质,从一般性问题背后发现深层次原因。人大代表的审议,既不能浮在表面,又不能搞“个案监督”。既不能缺位,又不能越位。既不能干预具体案件的司法过程,又要抓住从具体案件反映出来的“两院”在司法作风、司法能力特别是司法不公方面的问题加强监督;第三,用历史 and 发展的眼光去审议。既要对照上一年度“两院”工作报告提出的目标任务和人大决议提出的要求,又要在“两院”报告之间作比较,特别是对“两院”相关联的工作,以及报告中涉及的相关数据、案例等进行比较,通过比较会发现“两院”工作所存在的实际问题。事物的发展都有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司法公正、司法权威的维护也是不断推进的过程。在审议“两院”工作时,既不应责全求备,要求各项工作尽善尽美,各项司法改革措施一步到位,也不应满足于现状。要充分认识到维护司法公正、树立司法权威任重道远,努力推动“两院”工作持续不断地发展和完善。

五是要增强“三种素质”,做到“五勤”。“三种素质”是:1、政治素质。作为人大代表,应当不断提高自己的政治素质,提升理论知识储备,只有平时注重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有关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知识,努力提高理论水平和政策水平,才能在审议中把握好方向和尺度;2、法律素质。执行代表职务,法律性、程序性很强,审议“两院”报告需要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因此,必须认真学习有关法律知识,并将法律知识与实际工作结合起来熟练运用,掌握依法履职的切入点,提高履职的成效;3、履职素质。代表审议“两院”报告是人大监督职能的延伸,是人大代表履职的体现。要把人大代表的光荣感

(上接15页)对“督促不改,改不见效”的单位要进行问责,杜绝“庸、懒、散”的整改态度,切实维护评议成果。

参与活动的人大代表和群众们普遍认为,通过工作评议,评出了团结、评出了正气、评出了干劲、评出了活力、评出了精神,有效监督了政府工作的开展。

溧阳市人大常委会对政府职能部门工作开展评

和履行法定职责、完成人民重托的使命感结合起来。妥善处理好代表职责和本职工作的关系,切实把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实现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要作用发挥好。“五勤”是:一要勤“看”。视察调查、执法检查都是人大代表履职的方式,无论是视察还是调研,都离不开人大代表的眼睛。这就要求人大代表要有敏锐的洞察力和准确的鉴别力,勤于捕捉人民群众关注的“两院”工作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通过视察调查、执法检查等监督形式,体察民情,了解民意,由表及里,抓住要害;二要勤“听”。在开展视察调查、执法检查 and 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等过程中,人大代表要勤于用耳朵听,既要听出对“两院”的“赞美之声”,又要听出赞美背后“弦外之音”;既要听“两院”的“高调”,又要听基层群众的“低音”;既要听群众说出来的,又要听出群众想说而没说出来的;三要勤“问”。收集群众意见和建议是人大代表代言、履职的基础和前提。人大代表根植于群众,来自于各行各业,能够广泛收集方方面面的意见和建议。这就要求人大代表要善于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围绕维护社会的公平和正义,围绕司法体制改革要求,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四要勤“思”。人大代表要时刻关注民生,心系群众,民生重于山,民意大如天。要把心思放在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上,要设身处地地为群众考虑问题,真心实意地为群众解决问题。只有这样,才能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支持;五是勤“议”。为民代言是人大代表履职的重要体现,它不仅强调一个“代”字,还要体现一个“言”字。这就要求人大代表要勤于建言献策,敢于为民说话。对待涉及群众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要敢于过问,对“两院”工作存在的问题要敢于批评,只有这样,才能为民履好职、代好言、行好权。

(作者系上海市人大内司委主任委员)

议,是对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监督形式的深化,既符合监督法的精神,又能够增强人大监督的深度、力度和广度,为人大监督工作增添了新意和活力,为市政府各部门工作增加了压力和动力,为党委决策提供了保障和依据,成为溧阳市人大工作的一个亮点。

(张鸣)